

# 砚山县民政局 2022 年福彩公益金 使用情况报告

砚山县遵循“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福彩公益金使用宗旨和彩票公益金使用有关规定，重点支持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及殡葬事业改革发展项目，优先支持社会福利设施建设以及残疾人、孤儿、经济困难人群等特殊困难群体收益项目，适当支持符合规定的其他社会公益项目。根据《云南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有关规定的通知》文件要求，现对 2022 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示如下：

## 一、现行制度及执行情况

砚山县民政局认真落实《云南省民政部门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规定。认真执行《云南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有关规定的通知》要求，通过民政局干部职工会做好福彩公益金的学习宣传。通过班子会讨论，确定立项项目，高效分配福彩公益金的使用，充分发挥福彩公益金使用效益。在项目建设中，认真执行《云南省民政部门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云财社〔2018〕32 号）文件关于“各级民政部门、彩票公益金使用单位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和《云南省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公开彩票公益金使用规模、资助项目、执行情况和实际效果等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加强项目监管和资金监管，确保福彩公益金项目在周期

内完成，资金安全高效地使用。

## 二、项目资金收入使用情况

2022年福利彩票公益金上级补助收入380万元（中央补助收入26万元，省级补助收入128万元，州级补助收入226万元），砚山县福利彩票公益金2022年共涉及实施老年人福利类、儿童福利类、儿童福利类项目、社会公益类、社会公益类项目共27项，实际资金支出172.19万元，财政收回存量资金0万元，截至2023年7月31日账面资金结余207.81万元，具体分别如下（具体收入使用情况及效益详见附表）：

（一）老年人福利类2022年到位资金22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0万元、省级资金81万元、州级资金140万元，实际资金支出112.94万元，财政收回存量资金0万元，截至2023年7月31日账面资金结余108.06万元。主要用于困难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盘龙敬老院的改造、回民中心敬老院提质改造、大稼依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舍木那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卡吉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者腊乡农村敬老院建设补助等7项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二）儿童福利类2022年到位资金2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0万元、省级资金15万元、州级资金14万元，实际资金支出10万元，财政收回存量资金0万元，截至2023年7月31日账面资金结余19万元。主要用于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创建工作建设、田心社区儿童之家建设、阿吉村委会儿童之家建设、八嘎乡电竞所

村委会儿童之家建设、蚌峨乡六掌村委会儿童之家建设、芦柴冲村委会儿童之家建设、三七社区儿童之家建设、郊址社区儿童之家建设等 8 项儿童福利类。

（三）儿童福利类项目 2022 年到位资金 24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4 万元、实际资金支出 23.25 万元，财政收回资金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账面资金结余 0.75 万元。主要用于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补助 1 项儿童福利类项目。

（四）社会公益类 2022 年到位资金 104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0 万元、省级资金 32 万元、州级资金 72 万元，实际资金支出 24 万元，财政收回资金 0 元，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账面资金结余 80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乡镇（街道）社工站示范点、特殊困难群体火化补助、实施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计划、实施社区社会组织作用发挥计划、实施社区社会组织规范管理计划、11 个乡镇社工站建设、大白户村委会项目建设、江那镇公益性公墓建设、盘龙乡公益性公墓建设、干河乡公益性公墓建设等 10 项社会公益类项目。

（五）社会公益类项目 2022 年到位资金 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 万元、省级资金 0 万元、州级资金 0 万元，实际资金支出 2 万元，财政收回资金 0 元，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账面资金结余 0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 1 项社会公益类项目。

###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砚山县民政局在福彩公益金管理工作中，按照单位内控制度并结合工作实际，成立了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领导小组，严格按照批准的范围安排使用资金，对人员救助类项目认真进行核查，确定救助人员名单报经班子讨论向财政申请开通额度后进行社会化发放。工程建设类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合同、工程进度分批进行拨付，项目竣工验收后由施工单位开具正式发票，项目资金原始单据，账务处理凭证，账簿等各类资料完整，审批手续齐全，经费支出合规，符合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规定。使用公益金资助建设和购置的物质、设备、器材等财产，按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对项目进行长效跟踪，加强项目的监督管理，确保项目的进度和质量；加强数据统计分析，定期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公益金使用情况。公益金资助的社会公益活动 and 项目，在显著位置标识“彩票公益金资助—中国福利彩票”字样。并建立健全资助项目档案，完善项目档案资料，规范信息公开，加强公开透明，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 **四、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

（一）老年人福利类项目。困难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完成、中心敬老院提质改造、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成及投入使用后，为老年人提供优质的生活服务保障，更为老年人提供了集养生、学习、娱乐、休闲于一体，生活舒适、设施配套、功能齐全、环境优美的现代化新型养老服务设施，极大地提升他们的生活水平，进一步完善了养老机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服务质量，并为社会

创造大量的就业机会，对社会公共养老事业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儿童福利类。儿童之家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我县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水平，有效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儿童之家主要针对辖区困难儿童、留守儿童等特殊儿童开展常态化政策倡导，宣传有利于儿童发展的活动，定期开展儿童权利、儿童保护、反对早婚早育、男女平等、青春期性教育、安全小课堂等关爱服务活动。

（三）儿童福利类项目。对已认定为孤儿、年满 18 周岁在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高等职业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已进行身份认定且录入全国儿童福利信息系统）进行资助，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年补助标准为 1 万元/人，按照上级部门相关要求按季度发放补助金，平均为 2500 元/季度，使他们充分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

（四）社会公益类。农村公益性公墓项目建成后，可以为农村居民提供一个祭奠先人、寄托哀思的文明场所，不仅可以减少群众办理丧事费用，还可以节约大量土地，促进社会风气和殡葬改革工作健康发展，有较好的经济效益。有序推进了全县农村社区建设，健全和创新农村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加强农村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城乡融合发展。通过社工站项目建设，为民政服务对象和困难群众提供专业社会工作服务，打通社会服务落地“最后一米”，切实提升基层社会服务

能力；探索常态下社区社会组织的发展，以支持并提升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服务的专业性与可持续性，提升公众和政策对社区社会组织发展问题的关注和支持。走访慰问困难群众，了解困难群众需求，并有针对性地为困难群众提供亲情陪伴、生活照料、心理疏导、法律援助等各类关爱服务，让困难群众更好地适应社会。

（五）社会公益类项目。以评估促规范建设，以督导促服务提升，以示范引领探索“五社联动”机制，将民政工作与社工专业服务有机结合深度融合，指导社工发挥服务平台作用和社会工作专业优势，为“一老一小一困”等困难群体提供更多更好的帮扶关爱服务，切实增强城乡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

砚山县民政局

2023年9月19日